

604分读高职,高分考生为何逆向选择

浙江诸暨中学一位女生高考604分,却放弃本科选择报考高职院校中的定向培养军士,只为实现自己的从军梦;江苏省高考提前批投档线公布,上海海关学院投档线超过去年上海交大……随着今年各地高招录工作陆续开启,一些考生的另类选择受到外界关注。

他们手握并不低的分数,却未将本科或名校作为首选。高分考生为何逆向选择?这一现象该如何看待?

志愿填报趋势转向

近年来,高考志愿填报中出现“军警校热”“公费师范生热”等趋势,一些有行业背景的高校也受到青睐。观察今年报考情况,这一趋势仍在持续。

以浙江师范大学为例,根据其公布的浙江省中小学师资定向录取情况,各个委培地区录取平均分均在600分以上。其中慈溪市录取最高分为679分,排在全省前1762位,超过去年浙江大学的最低录取位次。

北京警察学院公布的公安专业录取情况也显示,今年两个专业组的男女生最高分都超过600分,最高达646分。

另外,在广东提前批投档中,北京电子科技学院104专业组位居物理类投档线第一,投档最低分为666分。据介绍,该校是一所为全国各级党政系统培养信息安全高素质人才的普通高等学校。

考生和家长更务实

“以往考生和家长更注重学校的名气、专业的知名度等,如今则更加务实。”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家对外开放研究院研究员李长安认为,近年来,填报高考志愿的考量因素正发生转变,不少考生和家长在决策时会更全面地了解高校信息,专业发展和职业前景成为他们报志愿的重要导向。

他认为,这种转变也跟劳动力市场需求的变化密切相关。随着经济结构调整,就业结构发生变化,一些考生和家长更愿意选择前景相对稳定的专业。

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学术委员陈志文近日也撰文指出,行业学校受热捧,某种程度上,受体制内就业的趋势影响,但更重要的,还是人才培养上更契合行业需要,相对质量较高。

李长安补充道,随着产业转型升级,社会对理工科人才的需求也正持续增长,算法、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专业备受热捧,推动相关专业分数线走高。

浪费分数还是理性选择?

高分考生“不走寻常路”,是浪费分数还是理性选择?这一话题也在网上引发热议。

“考生应当是多样化的,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选择,而不是千篇一律地走同一条路。”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储朝晖认为,部分考生在当前环境下做出更加务实的选择是正常现象,但这种选择对个人发展的长期影响还尚难定论,需要经过较长时间才能作出客观评估。

在他看来,对每个人而言,最好的选择是适合自己的选择,但“适合”并没有唯一标准。如果仅仅以就业为衡量标准,几年后就业市场可能会发生变化,当下的选择也可能是“失策”的。他认为,能否找到工作是阶段性的课题,而能否发挥出自己的天性和特长,则是终身的课题。

李长安认为,这样的选择有利也有弊。一方面能适应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契合就业市场对人才的需求。同时他也提醒,一些专业名词听起来好听,但学起来并没那么简单,如果缺乏兴趣和长期投入,很容易半途而废。填报志愿还要结合自己的兴趣,选择更适合自己的方向。

本科教育面临新课题

高考志愿的冷热之变,正对本科教育提出新的要求。最近,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多个专业招收本科毕业生,引发广泛热议。有评论指出,这折射出当下本科教育与实践需求的巨大鸿沟。

李长安认为,面对当下社会和学生需求的变化,高校亟需做出调整。比如,除了一些基础科学外,大多数的专业要加强与市场的结合,符合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在教学上要突出应用特色,提高人才与就业岗位的匹配度。同时,加快专业调整的步伐。

“高等教育在服务国家战略的同时,也应关注每个学生成长发展的需求。”储朝晖认为,从充分挖掘个体潜力的角度出发,高校的培养目标不应仅限于就业需求,还应关注学生的长期发展和全面发展。

李长安分析,未来随着经济转型发展,社会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会日益增长。因此对学生来说,他建议,打牢基础、构建较为完整系统的知识结构至关重要,避免知识面过于单一、片面,才能更好地适应未来多变的职业发展需求。 **本报综合消息**

国防部新闻发言人就日本政府2025年版《防卫白皮书》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7月16日电(记者 王春涛)国防部新闻发言人蒋斌16日就日本政府2025年版《防卫白皮书》答记者问。

有记者问,据报道,日本近日正式公布2025年版《防卫白皮书》,继续称中国为“前所未有的最大战略挑战”,诬称中方“以实力单方面改变现状”,并在台湾问题上指手画脚。请问发言人有何评论?

蒋斌表示,日方为给自身军事松绑寻找借口炮制虚假叙事,大肆渲染“中

国威胁”,粗暴干涉中国内政。中方对此强烈不满、坚决反对,已向日方提出严正交涉。

蒋斌说,日本军国主义曾给中国和亚洲邻国带来深重灾难。日方非但不认真反省,反而再次表现出强军扩武的危险态势,大幅增加防卫预算,不断放宽武器出口限制,拼凑军事“小圈子”搞阵营对抗,甚至不时冒出修改“无核三原则”的杂音。这些行径严重违背日本“和平宪法”和“专守防卫”原则,严重

破坏战后国际秩序,给亚太地区和平安宁带来重大挑战,已引起亚洲邻国和国际社会高度警惕和深切担忧。

蒋斌表示,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也是台湾光复80周年。1945年台湾回归中国是二战胜利成果和战后国际秩序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敦促日方深刻汲取历史教训,停止对华抹黑指责,切实恪守中日四个政治文件精神和在台湾问题上所作承诺,以实际行动推动中日关系健康稳定发展。



我国最长地铁环线穿越长江隧道贯通

7月16日,工程车辆行驶在贯通的隧道内。

当日,随着“江城卓越号”盾构机顺利抵达接收工作井,由中国铁建投资集团参与投资建设管理、中铁十四局施工的武汉轨道交通12号线长江隧道顺利贯通。

据了解,武汉轨道交通12号线全长59.9公里,为国内最长地铁环线,其中长江隧道全长4011米,包括2160米下穿江段,最大埋深达45.5米。武汉轨道交通12号线建成通车后,将串联武汉7个中心城区,对加快城市重点发展地区建设,完善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具有重要意义。新华社记者 肖艺九 摄

让逝有所安! 民政部发布殡葬领域行业标准

新华社北京7月16日电(记者 朱高祥 魏冠宇 丛佳鑫)逝有所安、丧有所尊、思有所依,在绿色文明新风中慎终追远。

7月16日,民政部发布《殡仪接待服务规范》等十项新制定、修订的殡葬领域行业标准,涉及殡仪接待、骨灰寄存、公墓安葬、骨灰海葬、公墓祭扫、网络祭祀等方面,回应民生关切。

“许多原有标准的部分条款已不能满足当下殡葬服务行业发展和公众需求,需要加强修订工作,对服务流程、服务内容、设施设备等方面提出明确规范要求。”民政部一零一研究所基础理论研究室主任李玉光介绍,这有助于提高行业整体服务水平,满足不同群体多元化需求,促进绿色殡葬发展。

——统一殡葬服务标准,保障逝有所安。

殡葬服务行业标准和规范关系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让服务有据可循、费用清晰透明,才能让群众在悲痛时刻免于被裹挟消费的无奈。

系列标准提出,在遗体保存和火化、骨灰寄存和海葬等环节,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等应当公开公示,让群众享有知情权和选择权;在殡仪接待等环节,要求出具费用明细清单,提供正式结算凭据和发票……

为了保障遗体 and 骨灰安全,《遗体 and 骨灰追溯通用要求》明确,殡葬服务机构应在遗体 and 骨灰流转服务环节采集关键追溯信息,应保持信息的真实、规范、有效,且易于识别和检索。

效,且易于识别和检索。

“系列标准的发布,有助于规范行业发展,提高殡葬服务质量,为监管部门提供监管依据和手段,提升社会公众对殡葬行业的信任度。”全国殡葬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王志强说。

——提升绿色殡葬水平,倡导文明新风。

随着环保理念日益深入人心,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和文明祭祀,既顺应环保趋势,也符合节俭美德。

一组民政部提供的数据表明,骨灰海葬等生态安葬正被大众接受:2024年,全国共有19.47万例骨灰实施生态安葬,较2019年增长67%。其中实施海葬5.35万例,较2019年增长26%。

“拥抱大海”虽节约土地,但由于骨灰及海葬用品会与海洋环境直接接触,若操作不规范,会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和破坏。

为了避免此类问题,修订后的《骨灰海葬服务规范》提出,应及时回收海葬祭祀专用物料中如包装纸、花篮等不入海的物料,不应在海葬船舶上烧纸、上香和放鞭炮;宜使用骨灰沉降的方式进行海葬等。

系列标准还倡导包括骨灰海葬、树葬、花葬、草坪葬等在内的节地生态葬,引导行业减少对土地资源占用等。

——规范祭祀祭扫服务,满足思有所依。

2024年,在全国2000多个网络祭祀平台上,网络祭祀达1.2亿人次,比上年增长37%。网络祭祀逐渐成为一种新兴祭奠方式。

当越来越多的人选择“云上缅怀”时,网络祭祀商业化、低俗化甚至是恶意祭祀现象也时有发生。

让仪式回归真诚,让服务回归敬畏。为规范网络祭祀活动,《网络祭祀要求》提出,平台服务功能不应设置过于娱乐化或商业化的功能,例如游戏、购物等;应具备平台用户和被祭祀人实名身份认证及审核管理功能……

应对经济社会发展变化,规范祭扫形式及服务,满足不同群体表达哀思的方式,系列标准作出相应要求。

比如,《公墓祭扫服务规范》修改祭扫服务分类,新增代客祭扫服务、集体共祭服务等,并将生命教育理念贯穿服务全过程;《骨灰海葬服务规范》鼓励建设公益性生态文化墓园、海葬纪念馆等纪念设施供参与海葬的逝者家属寄托哀思,均体现了对逝者及其家属的尊重。

“下一步,民政部将加强已发布标准的培训和实施,有效提升殡葬服务水平,促进殡葬行业规范化、专业化发展。”民政部社会事务司司长刘涛说。

让逝者安息,生者慰藉。

系列标准的出台,不仅是行业健康发展的需要,更是社会文明对个体尊严的守护,让生命在终点获得应有的尊重。

十四届全国政协原常委、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原主任 吴英杰受贿案一审宣判

新华社北京7月16日电 7月16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十四届全国政协原常委、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原主任吴英杰受贿一案,以受贿罪判处被告人吴英杰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将追缴在案的吴英杰受贿所得财物及其孳息依法上缴国库,不足部分继续追缴。

经审理查明:2006年6月至2021年2月,被告人吴英杰利用担任西藏自治区党

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政府副主席,自治区党委常委、政府常务副主席,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等职务上的便利,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工程承揽和企业经营等事项上提供帮助,非法收受他人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3.43亿余元。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吴英杰的行为构成受贿罪,应依法惩处。吴英杰受贿数额特别巨大,犯罪情节特别严重,社会影响特别恶劣,使国家

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论罪应当判处死刑。鉴于吴英杰检举他人涉嫌违法犯罪经查属实,有重大立功表现,受贿犯罪中有未遂情节,且其到案后如实供述罪行,主动交代监察机关尚未掌握的大部分受贿事实,认罪悔罪,积极退赃,大部分赃款赃物及其孳息已追缴到案,具有法定、酌定从宽处罚情节,对其判处死刑,可不立即执行。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